



CNC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6)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基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為高之市場波動風險，亦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載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文或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財務摘要

綜合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益	10.7%	324,331	293,034
毛利	11.9%	50,100	44,782
除所得稅前虧損	294.5%	(483,513)	(122,5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271.2%	(431,292)	(116,189)
每股基本虧損	262.2%	(25.14)	(6.94)
每股股息(港仙)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

於三月三十一日

	變動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總資產	-57.3%	332,957	779,3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1%	20,609	36,229
總負債	-9.1%	740,896	815,44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29.9%	(407,939)	(36,103)

比率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經重列)
權益回報(附註a)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回報(附註b)	-129.5%	-14.9%
流動比率(附註c)	0.18倍	1.19倍
資產負債比率(附註d)	178.8%	82.8%

附註：

- 權益回報乃按淨虧損除以股東權益計算。
- 資產回報乃按淨虧損除以總資產計算。
-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借款、承兌票據、可換股票據、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及已收客戶墊款總和除以總資產計算。

釋義

在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及詞彙使用時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	指	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及為新華社之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股東
「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	指	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擁有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100%股權，為新華社之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本公司」	指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財務報表」	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政府」	指	香港政府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及「港仙」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之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水務署」	指	政府水務署
「新華電視亞太台」	指	新華電視亞太台運營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乃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益	4	324,331	293,034
服務成本		(274,231)	(248,252)
毛利		50,100	44,782
其他收入	5	30,961	28,829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3,307)	488
攤銷開支		(59,463)	(60,474)
銷售及分銷開支		(85)	(423)
行政開支		(29,706)	(27,615)
營運虧損	8	(11,500)	(14,413)
融資成本	9	(42,041)	(41,425)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9,469)	–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151,194)	–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269,309)	–
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66,741)
除所得稅前虧損		(483,513)	(122,579)
所得稅	10	52,221	6,390
年內虧損		(431,292)	(116,189)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45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所得稅		45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431,247)	(116,1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431,292)	(116,1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431,247)	(116,1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港仙)	12	(25.14)	(6.9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二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184	32,205	20,648
商譽		–	151,194	151,194
無形資產		163,040	490,581	549,30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00	400	67,141
		<u>208,624</u>	<u>674,380</u>	<u>788,289</u>
流動資產				
存貨		14,955	22,251	22,286
電影版權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77,804	46,174	56,773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2,00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		10,485	–	–
可收回稅項		480	312	1,1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609	36,229	10,011
		<u>124,333</u>	<u>104,966</u>	<u>92,209</u>
總資產		<u>332,957</u>	<u>779,346</u>	<u>880,49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07,063	79,998	77,616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3,345	2,751	1,676
借款		–	–	3,208
僱員福利		2,095	2,351	1,951
承兌票據		44,609	–	–
可換股票據		543,234	–	–
當期稅項負債		7,087	3,398	–
		<u>707,433</u>	<u>88,498</u>	<u>84,451</u>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二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583,100)</u>	<u>16,468</u>	<u>7,75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74,476)</u>	<u>690,848</u>	<u>796,047</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5	–	2,217	866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4,037	3,339	2,530
承兌票據		–	43,440	42,336
可換股票據		–	592,787	584,365
遞延稅項負債		29,426	85,168	95,457
		<u>33,463</u>	<u>726,951</u>	<u>725,554</u>
總負債		<u>740,896</u>	<u>815,449</u>	<u>810,005</u>
(負債)/資產淨值		<u>(407,939)</u>	<u>(36,103)</u>	<u>70,49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980	1,674	1,664
儲備	17	(409,919)	(37,777)	68,829
總權益		<u>(407,939)</u>	<u>(36,103)</u>	<u>70,493</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6)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17)	可換股票據 權益儲備 千港元 (附註17)	外幣換算儲備 千港元 (附註17)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17)	累計虧損 千港元 (附註17)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1,664	725,506	17,381	–	9,868	(683,926)	70,493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16,189)	(116,189)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10	9,990	–	–	–	–	10,000
股份配售開支	–	(407)	–	–	–	–	(407)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1,674	735,089	17,381	–	9,868	(800,115)	(36,103)
年內虧損	–	–	–	–	–	(431,292)	(431,292)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其後可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45	–	–	45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45	–	(431,292)	(431,247)
根據兌換可換股票據發行股份	306	60,823	(1,718)	–	–	–	59,411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980	795,912	15,663	45	9,868	(1,231,407)	(407,939)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3, 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26樓2601-2605室。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提供管理服務、電視播放業務及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則為在香港為公營部門提供水務工程服務, 並於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從事電視播放業務, 以取得廣告及相關收益以及於中國從事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內, 本集團已應用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及與其營運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該等準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 之權益：過渡性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之計量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採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除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本外，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對會計政策即將發生之改變之性質列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於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全面收益表」改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改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保留以單一報表或兩個分開但連續之報表之方式以呈列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要求於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中作出額外披露，以使其他全面收益內之項目分為兩類：(a)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及(b)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並無改變按除稅前或除稅後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選擇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資安排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資安排之分類專注於安排訂約方之權利及責任，而非其法律形式。合資安排有兩個類別：共同經營及合營企業。倘投資者對安排之資產擁有權利並對負債負有責任，則為共同經營。共同經營者將其分佔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入賬。倘投資者對安排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則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根據權益法入賬，不再允許按比例合併法入賬。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後，董事得出結論，本集團經計及有關合資安排協議，其訂明合資安排訂約方對有關合資安排之資產擁有權利並對負債負有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所有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分類為合營企業之本集團未註冊共同安排應分類為共同經營。於共同經營之投資之入賬方法為各共同經營者確認其資產(包括其對任何共同持有資產應佔之份額)、其負債(包括其對任何共同產生負債應佔之份額)、其收益(包括其對出售共同經營產出之營業額應佔之份額)及其費用(包括其對任何共同產生費用應佔之份額)。各共同經營者根據適用準則，就其於共同經營中之權益將資產、負債以及收益及費用入賬。比較數據已經重列以反映有關變動(詳情見下文)。

董事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規定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於合資安排之投資之分類。董事得出之結論為，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已使用權益法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應當分類為共同經營。

本集團於共同經營投資之會計處理之變動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載列之相關過渡條文應用。二零一三年之比較金額已重列以反映本集團於共同經營投資之會計處理之變動。由於共同經營之初始投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才發生，故追溯重列將不對前一期間期初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資料產生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如下：

按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列項目對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之影響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益增加	1,212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減少	(1,012)
所得稅增加	(200)
	<hr/>
年內虧損變化淨額	<hr/> <hr/> <u> -</u>

對每股盈利並無影響。

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先前呈列) 千港元	就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1號作出 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共同控制實體	1,012	(1,012)	–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3,709	2,465	46,1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266	2,963	36,22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5,782)	(4,216)	(79,998)
即期稅項負債	(3,198)	(200)	(3,398)
其他資產及負債	(35,110)	–	(35,110)
負債淨額	<u>(36,103)</u>	<u>–</u>	<u>(36,103)</u>

對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影響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增加	2,96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增加	—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增加	—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u>2,963</u>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之延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對沖會計處理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³ 尚未釐定強制性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用。

⁴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帶有有限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增設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以及取消確認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列述如下：

- 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目的為收集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所持有，以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所產生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之其後公平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內確認股息收入。
-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之款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於損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應佔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之全部金額於損益內呈列。

實體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期先前定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此強制性生效日期已剔除，以為財務報表之編製者提供足夠時間過渡至新規定，新規定現將由有待公佈之較後日期起生效。

董事預期，未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會對就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呈報之數額構成重大影響(例如本集團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可能須於後續報告期間末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之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就本集團之金融資產而言，在詳細審閱完成前提供有關影響之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相關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澄清與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規定有關的現有應用問題。具體而言，此項修訂澄清「現時擁有於法律上可強制執行之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結算」之涵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實體就具有可強制性執行之統一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安排項下的金融工具披露與抵銷權及相關安排(如抵押品過賬規定)之有關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以及該等年度期間內的中期期間生效，亦須就所有比較期間作出追溯披露。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方始生效，並須追溯應用。

董事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或會導致就未來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作出更多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投資實體

投資實體修訂本適用於符合資格作為投資實體的特定業務類別。「投資實體」一詞所指實體是指其業務宗旨是純粹為獲得資本增值回報、投資收入或兩者兼得之實體。投資實體亦須按公平值基準評估其投資表現。該等實體可包括私募股權機構、創業投資機構、退休基金、主權財富基金及其他投資基金。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報告實體須將其控制之所有被投資公司(即全部附屬公司)綜合入賬。財務報表之編製者及使用者均指出，將投資實體之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無得出對投資者有用之資料。相反，按公平值報告所有投資(包括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提供最有用且相關之資料。

有見及此，有關修訂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綜合入賬規定提供了例外情況，並規定投資實體按公平值於損益計量特定附屬公司，而並非將該等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有關修訂亦載列適用於投資實體之披露規定。

有關修訂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可提早採納，以供投資實體在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其餘規定時可同時應用有關修訂。

董事預期應用此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之延續

由於法例或規例導致之情況下，適用範圍較窄之有關修訂本於衍生工具(已指定為對沖工具)更替以與中央對手方進行結算之情況下將容許繼續使用對沖會計法，惟前提是須符合特定條件(就此而言，更替乃指合約各訂約方同意以新對手方取代原有對手方)。

此寬減措施已推出以應對於多個司法管轄區可能導致場外衍生工具大量合約更替之法律變化。該等法律變化乃由二十國集團承諾提高場外衍生工具之透明度及以國際一致及非歧視性之方式監管而促成。

類似寬減措施將被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

有關修訂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屆時亦須追溯應用，並可提前應用。

董事預期應用此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是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詮釋，並論述實體應如何於其財務報表中說明用於支付政府所設的徵稅而非所得稅項的負債。所提出的主要問題在於實體應何時確認負債以支付徵稅。其澄清因用於支付徵稅之負債而產生的責任事件為引致支付徵稅的相關法律所述的活動。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3. 編製基準

(a) 遵例聲明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本財務報表包括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b) 持續經營基準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性，儘管：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約431,292,000港元，及截至該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583,100,000港元及407,939,000港元；及
- 本集團擁有約44,609,000港元之承兌票據及約543,234,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未來十二個月到期。

董事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採納持續經營基準並已實施下列措施以改善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及流動性以及現金流狀況：

(1) 財務支持

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主要股東及可換股票據持有人之一，已確認向本集團提供持續財務支持以令其可以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以及償付到期之負債。

(2) 兌換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本集團接獲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可換股票據持有人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之兌換通知，內容有關悉數行使可換股票據附帶之認購權，以兌換本金為3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本集團接獲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可換股票據持有人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兌換通知，內容有關行使可換股票據附帶之認購權，以兌換本金總額為2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

(3) 備選融資來源

本集團正積極考慮通過開展集資活動以籌集新資本，包括但不限於供股、公開發售、配售新股份以及發行可換股票據。

董事認為，鑒於報告期末後實施之多項措施／安排，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滿足其現時之要求並可合理預期本集團可繼續以符合商業利益之基準經營。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屬合適。

倘本集團未能繼續作為持續經營實體營運，則需要作出調整藉以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出現之任何未來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列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之影響並未於財務報表中反映。

(c) 計量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資產交換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乃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為可直接觀察取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資產或負債的特點。

編製本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採納者一致，惟於附註2披露之應用新訂及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d)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列值，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4. 收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益		
建築工程	303,384	281,243
廣告收入	20,947	11,791
	<u>324,331</u>	<u>293,034</u>

5.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其他收入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利息收入	18	33
免除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30,691	28,602
雜項收入	252	194
	<u>30,961</u>	<u>28,829</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其他收益及虧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匯兌收益淨額	1	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13)	39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已確 認虧損	(1,311)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未確 認虧損	(1,984)	—
	<u>(3,307)</u>	<u>488</u>

7. 分部資料

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呈報以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種類為：

- (i) 提供水務工程服務－為香港公營部門提供水務工程服務、道路工程及渠務服務，亦從事地盤平整工程；
- (ii) 電視播放業務－在位於亞太區(不包括中國)之電視播放公司所經營之電視頻道進行電視節目播放以取得廣告及相關收益之業務；及
- (iii) 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在位於中國之大型戶外顯示屏播放廣告業務。

由於各個產品和服務類別需要不同的資源以及涉及不同的營運手法，上述各營運分部被分開管理。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水務 工程服務 千港元	電視 播放業務 千港元	大型戶外 顯示屏 廣告業務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303,384	16,932	4,015	–	324,331
分部間銷售	–	1,288	–	(1,288)	–
其他收入及收益	252	–	–	–	252
可呈報分部收益	<u>303,636</u>	<u>18,220</u>	<u>4,015</u>	<u>(1,288)</u>	<u>324,583</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28,074</u>	<u>(480,894)</u>	<u>2,037</u>		<u>(450,783)</u>
未分配企業收入					55,323
未分配開支					(46,012)
融資成本					<u>(42,041)</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u>(483,513)</u></u>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提供水務 工程服務 千港元	電視 播放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81,243	11,791	293,034
其他收入及收益	<u>454</u>	<u>110</u>	<u>564</u>
可呈報分部收益	<u>281,697</u>	<u>11,901</u>	<u>293,598</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27,184</u>	<u>(55,846)</u>	(28,662)
未分配企業收入			28,753
未分配開支			(81,245)
融資成本			<u>(41,425)</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122,579)</u>

上文所呈報的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

分部溢利／(虧損)即各分部在未分配利息收入、融資成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之已確認虧損、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未確認虧損及所得稅開支前所賺取的溢利／產生的虧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基準。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提供水務 工程服務 千港元	電視 播放業務 千港元	大型戶外 顯示屏 廣告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未分配	118,012	165,051	11,027	294,090 38,867
綜合資產				<u>332,957</u>
分部負債 未分配	53,005	25,754	140	78,899 661,997
綜合負債				<u>740,896</u>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提供水務 工程服務 千港元	電視 播放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未分配	85,081	643,129	728,210 51,136
綜合資產			<u>779,346</u>
分部負債 未分配	45,878	20,069	65,947 749,502
綜合負債			<u>815,449</u>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之資源：

- 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收回稅項及企業用途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營運分部。商譽乃分配至電視播放業務分部；及
- 除借款、可換股票據、當期及遞延稅項負債、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及承兌票據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分部。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水務 工程服務 千港元	電視 播放業務 千港元	大型戶外 顯示屏 廣告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16,315	7	11,753	79	28,1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633	1	1,186	2,297	15,117
電影版權攤銷	-	1,231	-	-	1,231
無形資產攤銷	-	58,232	-	-	58,2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3	-	-	-	13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	151,194	-	-	151,194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269,309	-	-	269,309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	9,469	-	-	9,469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水務 工程服務 千港元	電視 播放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14,244	1,749	8,330	24,3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206	-	1,385	10,591
電影版權攤銷	-	1,749	-	1,749
無形資產攤銷	-	58,725	-	58,7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394	-	-	394
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	66,741	66,741

有關地區之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下表提供按客戶位置劃分之本集團收益之分析：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	320,916	293,034
中國	2,632	—
海外	783	—
	<u>324,331</u>	<u>293,034</u>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區分析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賬面金額之分析：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香港	197,609	673,980
中國	10,615	—
	<u>208,224</u>	<u>673,980</u>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水務工程服務所產生的收益約303,38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81,243,000港元)中，包括由三名(二零一三年：三名)客戶帶來的收益約263,98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61,431,000港元)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概無其他單一客戶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來自主要客戶之收益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客戶甲	12,936	47,124
客戶乙	26,468	60,397
客戶丙	142,130	153,910
客戶丁	83,737	7,560
客戶戊	38,113	12,116
其他	20,947	11,927
	324,331	293,034

8. 營運虧損

營運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計算得出：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確認為開支之合約成本	264,671	241,542
電影版權攤銷(包括於攤銷開支中)	1,231	1,749
無形資產攤銷(包括於攤銷開支中)	58,232	58,725
電視播放權費用及衛星電視費用(包括於服務成本中)	8,361	6,710
核數師薪酬	680	6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117	10,591
員工成本	72,703	61,952
租置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19,870	15,09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1,42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679,000港元)及1,19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零)已分別計入確認為開支之合約成本及服務成本。

9. 融資成本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22	187
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	21	10
承兌票據	2,520	2,455
可換股票據	39,278	38,773
	<u>42,041</u>	<u>41,425</u>

10. 所得稅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所得稅金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當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稅項	4,040	3,89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19)	–
	<u>3,521</u>	<u>3,899</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55,742)	(10,289)
所得稅抵免	<u>(52,221)</u>	<u>(6,390)</u>

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三年：16.5%)計算。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及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各自之任何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於澳門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並無於澳門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澳門利得稅計提撥備。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並無於中國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年內所得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之除所得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
除所得稅前虧損	(483,513)		(122,579)	
按有關國家適用所得稅率計算之稅項	(79,861)	16.5	(20,225)	16.5
不可扣除稅項的開支之稅務影響	25,686	(5.3)	11,606	(9.5)
毋須課稅的收入之稅務影響	(3)	-	(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19)	-	-	-
未確認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200	-	-	-
並無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276	(0.5)	2,232	(1.8)
所得稅抵免	(52,221)	10.7	(6,390)	5.2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431,292)	(116,189)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15,272	1,674,434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報告期末之未行使可換股票據對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等。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i), (iii))	40,234	5,567
呆賬撥備	(9,469)	—
	30,765	5,567
應收保留金(附註(ii), (iii)), (附註14)	5,974	7,896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附註(iv))	36,498	21,826
應收一名主要股東款項(附註(v))	91	—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附註14)	—	2,580
按金	4,476	8,305
	77,804	46,174

附註：

- (i) 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提供土木工程合約之建築工程。有關客戶主要為政府部門／機構及聲譽良好之企業。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減值虧損)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即期或少於一個月	30,742	5,567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23	—
	30,765	5,567

本集團向其合約工程貿易客戶授出平均30日(二零一三年：30日)之信貸期。合約工程進度款項申請會定期進行。

上述披露之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於報告期末到期而本集團尚未確認為呆賬撥備之金額(見下文賬齡分析)，原因乃信貸質量尚無重大變動及金額仍視為可予回收。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到期：		
90至120日	<u>23</u>	<u>-</u>

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年初之結餘	-	-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u>9,469</u>	<u>-</u>
年末之結餘	<u>9,469</u>	<u>-</u>

- (ii) 合約工程客戶之保留金於有關合約保養期結束後或根據有關合約指定條款獲解除。
- (ii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短期，因此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與其公平值相若。
- (iv) 此項主要包括保險預付款及向分包商支付之墊款。
- (v) 應收一名主要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以及可按要求收回。

14.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於報告期末進行中合約：		
迄今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	923,860	620,475
減：已確認虧損	<u>-</u>	<u>-</u>
進度款項	923,860 (923,860)	620,475 (617,895)
	<u>-</u>	<u>2,580</u>
就呈報目的而分析為：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附註13)	<u>-</u>	<u>2,580</u>

「迄今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包括直接物料、分包成本、直接勞工、合適比例之可變及定額建造費用及至合約日期所賺取之毛利，其計算乃參考建築師之核證。

「進度款項」指就截至報告期末所進行之工程向客戶開具賬單之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入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3)之客戶就合約工程持有保留金達約5,97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7,896,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入流動負債項下其他應付款項(附註15)之已收取客戶墊款(二零一三年：2,800,000港元)。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貿易應付款項	36,401	30,119
應付保留金	7,723	3,955
已收取客戶墊款(附註(i))(附註14)	-	2,800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附註(ii))	19,112	18,060
應付董事款項(附註(iv))	12,858	-
遞延收益	3,857	-
應付利息	13,501	13,421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款項(附註(iii))	2,009	2,0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1,602	11,851
	107,063	82,215
減：		
應付利息－非流動部分	-	(2,217)
	107,063	79,998

附註：

- (i) 已收取客戶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ii)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指應付一名主要股東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iii)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款項指應付新華音像中心之款項。新華音像中心與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共同股東為新華社。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iv) 應付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一般於30日之信貸期內清償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即期或少於1個月	20,883	26,868
1至3個月	10,943	2,990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4,086	15
超過12個月	489	246
	<u>36,401</u>	<u>30,119</u>

16.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每股0.001港元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500,000,0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1,664,735,664	1,664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a)	10,000,000	10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1,674,735,664	1,674
根據兌換可換股票據發行股份	(b)	306,122,448	306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1,980,858,112</u>	<u>1,980</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二日，本公司以配售方式按每股1.00港元的價格發行10,000,000股每股0.001港元的股份，現金代價為10,000,000港元。配售價超出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 (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一名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行使其兌換權以將部份本金金額40,000,000港元兌換為204,081,632股股份。兌換價超出股份面值之約204,000港元已計入本公司之股份溢價。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三日，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行使其兌換權以將部份本金金額20,000,000港元兌換為102,040,816股股份。兌換價超出股份面值之約102,000港元已計入本公司之股份溢價。

17.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可換股票據 權益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725,506	17,381	-	9,868	(683,926)	68,829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116,189)	(116,189)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9,990	-	-	-	-	9,990
股份配售開支	(407)	-	-	-	-	(407)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735,089	17,381	-	9,868	(800,115)	(37,777)
年內虧損	-	-	-	-	(431,292)	(431,292)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其後可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45	-	-	45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45	-	(431,292)	(431,247)
根據兌換可換股票據 發行股份	60,823	(1,718)	-	-	-	59,105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795,912	15,663	45	9,868	(1,231,407)	(409,199)

18. 關連方交易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連方已訂立下列交易，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並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a) 年內，本集團訂立以下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關係	交易類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謝嘉軒先生(「謝先生」) 擁有重大權益之公司	就辦公室物業已付租金開支 (附註(i))	-	75
	公告發佈協議之服務費	9	9
	已付公司秘書費用	53	41
謝先生為共同董事之公司	已付法律及專業費用	56	-
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	電視播放權年費(附註(ii))	1,000	1,000
	廣告播放收入(附註(iii))	9,332	5,625
	免除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附註(iv))	19,852	19,852
	可換股票據之應計利息 (附註(v))	19,542	19,852
中國新華電視網(中國)	廣告收入(附註(vi))	2,248	-
新華社擁有重大權益之公司	已付生產費用	-	192
李銓麟博士(「李博士」)	銷售貨品	-	130
李博士擁有重大權益之公司	免除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附註(iv))	10,839	8,750
	可換股票據之應計利息 (附註(v))	8,131	8,750

關連方關係	交易類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名前任董事為共同董事之公司	廣告收入	-	100

附註：

- (i) 租金開支按本集團與關連公司共同協定之條款收取。根據本集團與關連公司訂立之共同協定協議，租賃已予以終止，由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 (ii) 根據本集團與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五日簽訂之協議，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向新華電視亞太台授予獨家電視播放權，獨家電視播放權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新華電視亞太台應付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年費為1,000,000港元，而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新華電視亞太台應付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年費則為3,000,000港元。
- (iii) 根據本集團與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簽訂的廣告播放合約，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已同意以現金向新華電視亞太台支付根據中國新華電視網(中國)與中航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中航文化」)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訂立之廣告經營合作協議(「廣告經營合作協議」)(內容有關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授予中航文化之獨家經營權(「部分廣告經營權」)，以就由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發展並於目前保持的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環球頻道(「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頻道」)中文台及英文台(統稱「CNC頻道」) 58%的廣告資源進行推廣和經營，期限由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項下中國新華電視網(中國)接收作為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經濟利益之任何款額之50%，包括保底固定收費人民幣90,000,000元，另加於廣告經營合作協議期限內就部分廣告經營權項下所獲得之廣告收入超出人民幣90,000,000元之部分收取40%。
- (iv)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及傲榮投資有限公司(「傲榮」)(一間李博士擁有重大權益之公司)已免除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九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八日期間(二零一三年：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八日)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二零一三年：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八日)分別約19,85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19,852,000港元)及約10,83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8,75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 (v)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及傲榮之可換股票據利息款額分別約為19,54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19,852,000港元)及約8,13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8,750,000港元)。

- (vi)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訂立頻道資源佔用框架協議(「頻道資源佔用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將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向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及其聯營公司就彼等承接之獨立第三方客戶之廣告業務提供由本公司控制之電視頻道之廣告資源。作為代價，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將根據各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就佔用該廣告資源向本集團支付若干百分比之廣告播放費用(經扣除適用之中國稅項)。頻道資源佔用框架協議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終止，為期三年。

其中一名董事簡國祥先生(亦為本公司股東)已就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融資租賃責任向出租人提供個人擔保。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為董事。

19.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一名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行使其兌換權以將本金金額35,000,000港元兌換為178,571,429股股份。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之公佈。
- (b)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一名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行使其兌換權以將本金金額20,000,000港元兌換為102,040,816股股份。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之公佈。
- (c)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中航文化與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以書面共同協定，終止廣告經營合作協議。有鑑於此，中航文化將不再支付應付予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之廣告費用餘額(將於其後付予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及本集團)，原因為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宣佈終止中航文化之首次公開發售申請。因此，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及本集團已於同日經共同協定，分別終止由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及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簽訂之協議以及本集團及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簽訂之廣告播放合約。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之公佈。
- (d)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已出售中國新媒體(香港)有限公司股本中17%股權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代價為400,000港元。

20. 比較數字

如財務報表附註2所進一步詳述，由於於本年度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若干項目之會計處理及呈列方式以及財務報表之結餘已獲修訂以符合新規定。因此，已作出若干過往年度調整，若干比較金額已獲重新分類及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及會計處理。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下列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財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持續經營會計基準之重大不確定因素

在未有作出保留意見之情況下，吾等謹請股東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當中顯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約431,292,000港元，且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583,100,000港元及407,939,000港元。鑑於上述情況，連同附註3(b)所載之其他事項，顯示存有重大不確定因素，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為香港公營部門提供水務工程服務、於亞太區(不包括中國)進行電視播放業務以取得廣告及相關收益以及於中國進行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在香港為公營部門提供水務工程服務，並進一步開展其於亞太區(不包括中國)之電視播放業務及中國之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

提供水務工程服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進行三項主合約及六項分包合約。於該九項合約中，其中六項與提供水務工程服務有關，其餘合約則與提供渠務服務有關。所承接合約之詳情載列如下：

合約編號	合約詳情	客戶	根據主合約的 合約期	
主合約				
9/WSD/09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3階段－西貢水管工程	水務署	二零一零年五月－ 二零一四年二月	
8/WSD/11	白石角食水配水庫的擴建工程	水務署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二零一四年五月	
3/WSD/13	於大埔社山村附近敷設水管	水務署	二零一三年九月－ 二零一六年七月	
分包合約				
18/WSD/08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3階段－港島南及離島水管工程	明興土木工程 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三月－ 二零一四年十月	總合約價值 1,805,900,000 港元
8/WSD/10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4階段第1期－屯門、元朗、北區及大埔水管工程	新昌營造廠有 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四月－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已核證工程總額 (附註) 931,800,000 港元
DC/2012/04	九龍坑新圍、九龍坑老圍及泰亨污水收集系統	新昌進業聯營	二零一二年六月－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DC/2012/07	林村谷污水收集系統－第2階段第1期	新昌進業聯營	二零一二年十月－ 二零一六年一月	
DC/2012/08	林村谷污水收集系統－第2階段第2期	新昌進業聯營	二零一二年十月－ 二零一六年八月	
5/WSD/13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4階段第1期及第4階段第2期－新界北部及東部水管工程	新昌進業聯營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 二零一六年二月	

附註：已核證工程金額乃根據從客戶收到之付款核證確定。

上述九項合約中，一項主合約(合約編號：3/WSD/13)及一項分包合約(合約編號：5/WSD/13)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新承接。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編號8/WSD/10及DC/2012/07的兩項合約是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分別產生約134,800,000港元及41,3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41.6%及12.7%。

電視播放業務

本集團的新聞報導及電視節目使其於全球電視廣播商中獨樹一幟。現時，本集團正於香港、澳門、泰國、新西蘭、蒙古、馬來西亞、老撾及澳洲播放有關來自新華社的資訊內容的電視節目。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與香港、新西蘭、澳洲及泰國當地的電視服務供應商訂立三項合作協議及一份諒解備忘錄，進一步擴大該等CNC頻道之覆蓋範圍。除中文及英文外，本集團將提供若干翻譯為泰語的電視節目，並將於泰國播放以擴大在不同語言之國家之收視率。通過訂立該等合作協議及諒解備忘錄，董事認為其將會提升各頻道廣告時段之使用效率，從而鞏固本公司經營商業廣告之能力，並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本集團正積極尋求與戰略夥伴合作的機會，給予客戶獨一無二的觀賞體驗，並於香港以外地區擴展。

由於電視節目《香港、香港》及《港府傳真》取得巨大成功，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製作電視紀錄片《廉政公署》，紀念香港廉政公署成立四十週年。《廉政公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在CNC頻道、電訊盈科媒體有限公司的NOW寬頻電視369台及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的無綫新聞以及樂視網平台播放，並得到觀眾好評。本公司製作的《廉政公署》及《香港、香港》兩部紀錄片已入圍第27屆中國電視金鷹獎電視紀錄片獎項評選。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根據不同社會主題製作資訊內容。

本集團之電視播放業務獲得其股東新華社大力支持。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訂立頻道資源佔用框架協議(「頻道資源佔用框架協議」)，據此，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及／或其附屬公司將促使向獨立第三方客戶銷售由本公司控制之電視頻道之廣告資源以取得廣告收益。頻道資源佔用框架協議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終止，為期三年。為實施頻道資源佔用框架協議，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新華電視亞太台與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訂立頻道資源佔用協議，據此，新華電視亞太台同意提供其電視頻道之廣告資源，用於播放中國商務部(「商務部」)外國投資管理司(「商務部頻道資源佔用協議」)以及宜賓五糧液酒類銷售有限責任公司(「五糧液頻道資源佔用協議」)的廣告。商務部頻道資源佔用協議及五糧液頻道資源佔用協議均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起生效並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終止。因此，董事認為，訂立商務部頻道資源佔用協議及五糧液頻道資源佔用協議可以利用其電視頻道之播放網絡，從而保障本集團廣告業務持續運營之穩定及安全。

儘管如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此業務分部仍然錄得虧損。於二零一四年四月，本集團發出若干盈利警告，通知公眾就此分部有關商譽及無形資產以及呆賬撥備的減值虧損將對本集團業績造成重大影響。儘管本集團的電視播放業務與去年比較持續穩定增長，惟本集團的電視播放業務尚在發展，並正調整其業務以應付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自二零一一年的收購起，此業務分部尚未為本集團帶來滿意回報。有關此分部的若干資產，如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商譽及電視播放權等均因為此原因於本年度出現減值。

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

自二零一二年中旬起，本集團致力於中國發展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已於四川成都、江蘇盱眙以及江蘇昆山建設並安裝LED顯示屏。此外，本集團已建立網絡化的LED控制平台，藉此可透過集中式網絡管理及連接LED顯示屏。儘管市場競爭日漸加劇，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開始自廣告代理產生廣告收益，此與四川成都及江蘇盱眙之大型戶外顯示屏播放商業廣告有關。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與潛在客戶(包括但不限於商業地產開發商、中國政府機構及其他潛在合作夥伴)磋商以開展合作，平衡此競爭分部的風險及回報。

為進一步發展於中國之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本公司已在深圳前海註冊成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廣告業務。透過於前海設立公司，本公司可進軍中國的龐大廣告市場。於前海成立之公司可享有多項優惠政策，包括金融服務業、財稅、人才政策、法制政策及電信各方面優勢。董事認為，於前海設立公司及利用前海粵港合作平台，有助本公司增強資源配置能力，促進其業務在大中華區市場的發展。與戶外廣告發展趨勢相符，此分部的收益於未來將快速發展。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24,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293,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0.7%。提供水務工程服務、電視播放業務及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產生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3.5%、5.2%及1.3%。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九龍坑新圍、九龍坑老圍及泰亨污水收集系統(合約編號：DC/2012/04)及林村谷污水收集系統第2階段1期及2期(合約編號：DC/2012/07及DC/2012/08)的工程增加以及開始若干合約。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從其電視播放業務產生廣告收益約16,9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11,800,000港元)及從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產生廣告收益約4,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收益主要來自以分包商身份承接之水務工程合約。按本集團身份性質分類之總收益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主承建商	15,076	5.0	47,124	16.8
分包商	245,035	80.8	221,953	78.9
共同控制經營	43,273	14.2	12,166	4.3
總額	<u>303,384</u>	<u>100.0</u>	<u>281,243</u>	<u>100.0</u>

服務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服務成本約為274,2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248,3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0.5%。本集團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建築服務成本、電視廣播業務成本以及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應佔之直接成本。建築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及分包商提供服務的分包費用。電視播放業務成本主要包括傳送成本及播放費用。傳送成本包括衛星傳送費用及應付衛星營運商之傳輸費用，而播放費用則包括應付予媒體播放供應商及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年費。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應佔之直接成本主要包括LED顯示屏及控制室之折舊費用。下表載列本集團服務成本之詳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建築服務成本				
原材料	30,915	11.3	19,373	7.8
直接勞工	62,335	22.7	52,371	21.1
分包費用	108,850	39.8	125,081	50.4
其他直接成本	62,571	22.8	44,717	18.0
小計	264,671	96.6	241,542	97.3
電視播放業務成本				
傳送成本	2,500	0.9	2,500	1.0
播放費用	5,861	2.1	4,210	1.7
小計	8,361	3.0	6,710	2.7
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應佔 之直接成本	1,199	0.4	—	—
小計	1,199	0.4	—	—
總計	274,231	100.0	248,252	100.0

毛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50,1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44,800,000港元)，與去年相比增加約11.9%。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15.4%(二零一三年：約15.3%)，與上年度基本持平。毛利增加主要由於年內產生之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約為31,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28,8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7.4%。此增加主要由於票據持有人於年內免除可換股票據利息之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約為虧絀3,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盈餘約500,000港元)。其他收益及虧損減少主要由於年內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淨值變動所致。

攤銷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攤銷開支約為59,5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60,5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1.7%。攤銷開支主要包括電視播放業務之電視播放權及電影版權之攤銷。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8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423,000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於本年度內電視播放業務之廣告開支。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約為29,7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27,600,000元)，較去年增加約7.6%。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核數師薪酬、法律和專業費用、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折舊開支以及租金開支。行政開支的增加主要由於擴展業務令員工成本及總部之折舊開支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成本約為42,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41,400,000港元)，較去年約增加約1.5%。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承兌票據及可換股票據的利息開支。

淨虧損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為431,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116,2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2.7倍。淨虧損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有關商譽、無形資產以及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所致。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約為25.14港仙(二零一三年：約6.94港仙)。

前景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充份發揮各個良好品牌優勢，大力發展三項主要業務，即提供水務工程服務、電視播放業務及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儘管電視播放業務表現未如理想令本集團產生重大虧損，惟董事有信心本集團之業務策略能夠於現時經濟環境中有效運作，並發展出新的業務範疇，而水務工程服務將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收益。除電視及LED平台外，本集團亦正透過流動及其他平台擴展其廣告基礎，並擴展其業務至大中華地區之視頻播放業務。於啟動視頻播放業務後，董事預期，除電視播放業務及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外，該業務將成為我們未來收益增長之另一個主要推動力。本集團之整體業務多元化及策略靈活變通，此將正面提升本集團形象，並預示本集團未來前景將持續向好。

提供水務工程服務

本集團之水務工程服務仍然為本集團收益之重要來源。本集團水務工程業務之表現與去年相若。未來數年，相信水務署推行的更換及修復水管計劃（「更換及修復計劃」）將持續為本集團提供眾多水務工程機會。按水務署的計劃，更換及修復計劃第4階段第1期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展開，並將於二零一五年完成，該階段將更換及修復約500公里的水管。更換及修復計劃第4階段第2期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展開，並將於二零一五年完成，該階段將更換及修復約350公里的水管。

香港工程業之前景維持樂觀。除水務署推出之更換及修復計劃將持續為本集團提供眾多水務工程機會之外，政府目前正實施或將實施之基建及發展項目、道路及渠務工程以及地盤平整工程亦將於未來為本集團創造龐大業務機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九日，本集團獲得一項位於大埔區山村附近管敷設工程的新主合約（合約編號：3/WSD/13），總合約金額約為75,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本集團與新昌營造集團有限公司共同獲得一項新界北部及東部水管更換及修復計劃第4階段第1期及第4階段第2期工程的新主合約（合約編號：5/WSD/13），總合約金額約為433,300,000港元。我們相信，本集團有能力承接更多合約及把握更多潛在業務機會。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不斷提升服務質素、強化管理實力及競爭力，在香港競投更多有利可圖的工程合約，進一步擴展本集團業務。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改善成本減省、生產效率及集團盈利能力，並物色成為合營公司或策略聯盟的機會，力求推進其策略的縱向及橫向擴展。

電視播放業務

憑藉新華社之品牌名稱及支持，本集團以相對較低之初步入行門檻，捕捉由此業務分部產生之機會。本集團已發展出規模相對龐大的電視頻道播放網絡。除透過尋求與不同國家之媒體供應商合作以擴大覆蓋範圍外，本集團亦與現時合作之電視服務供應商維持良好合作關係。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積極調整現行業務模式，並與媒體供應商(包括新增及現有合作夥伴)洽商新合作模式，令各方利益平衡一致，共同建立穩定長遠之夥伴關係，以擴大市場覆蓋率及加強盈利能力。

目前，本集團已在《港府傳真》加入香港的娛樂及體育新聞，令內容更豐富，以反映及跟從香港的動態。《港府傳真》修訂版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播放。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擴大此分部。憑藉遍佈全球的廣泛記者網絡及新華社可用作製作電視節目的資源，相信觀眾數目在適當宣傳下將會增加，該業務將於日後為本集團帶來更多廣告及相關收益。董事相信本集團之播放範圍將於未來擴展至更多國家。就此而言，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中旬簽訂商務部頻道資源佔用協議及五糧液頻道資源佔用協議，簽訂以上兩份協議將為本公司帶來廣告收益及促進廣告收益的增長。透過此戰略行動於該分部邁進一步將擴大我們利潤產生業務的基礎。

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

董事相信，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將為本集團之新方向。於四川成都、江蘇盱眙及江蘇昆山完成建造及安裝LED顯示屏後，本集團銳意於中國其他城市建造更多LED顯示屏，包括於南京及揚州，而前期工地勘察工作已經完成。

憑藉新華社的品牌名稱，本集團在宣傳大型戶外顯示屏廣告業務時可省卻品牌建立及營銷成本。除現行業務模式外，本集團將物識成為合營公司或策略聯盟及抓緊機遇，提高成本減省之有效性，並尋求更高盈利增長。本集團將繼續與潛在商業地產發展商、中國政府機構及其他潛在合作夥伴磋商，加快此業務分部之發展，並增加其於中國之市場份額。董事相信，此舉加上本集團廣告能力之增長，將令本集團之廣告業務更多元化。長遠而言，本集團將繼續自行調整，於未來致力為股東在收益、盈利及名譽方面帶來合理增長。

視頻播放業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美國聯合通訊社（「美聯社」）訂立授權協議（「授權協議」），據此，本集團與美聯社將共同合作在中國三大國有手機運營平台上，創立並推出一個針對大中華市場的普通話視頻服務。本集團與美聯社密切溝通，將從美聯社獲得授權的體育新聞視頻、科技視頻、人文視頻、歷史視頻服務中選取內容，製作成本公司可通過上述提及之三大手機運營平台向中國、香港及澳門之移動手機使用者傳播該視頻服務。該等視頻涵蓋從NBA、NHL、PGA、足球、網球等選取的比賽視頻，授權協議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公佈。董事相信訂立授權協議將有助於提高本公司目前播放的內容，且有關內容的播放途徑可延伸至移動平台，其將進一步加強於正在快速擴張的大中華市場之滲透，從而吸引更多廣告收益。

本集團將審慎尋求捕捉適合市場機遇，開拓新商機以擴闊其收入來源並擴充其業務營運，從而令股東之回報增至最高。

資本架構

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在創業板上市。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虧絀約407,9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6,100,000港元）。虧絀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年內錄得之淨虧損，乃因就商譽、無形資產及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合計約430,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內，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為其經營提供資金。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約為583,1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約16,500,000港元)，包括現金結餘約20,6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6,200,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0.18(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9)。引致流動負債淨值及流動比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出現更多商業活動及業務發展而產生更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需贖回承兌票據及可換股票據之流動責任(其到期日分別為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八日)所致。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借款、承兌票據、可換股票據、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及已收取客戶墊款之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178.8%(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2.8%)。資產負債比率上升是由於年內就商譽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導致總資產減少所致。

外匯風險

各集團實體收取之大部份收益及所產生之大部份開支以其各自之功能貨幣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面臨之外匯風險甚微，乃由於本集團之大部份交易以各單獨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及人民幣外匯風險，管理層主要根據本集團主要往來銀行之建議監管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擁有未償還之承擔約3,500,000港元。除前述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700,000港元)。

本集團資產質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賃持有賬面淨值約為1,4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及8,6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500,000港元)之機器及車輛。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其賬面淨值分別約7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00,000港元)及約1,8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600,000港元)之機器及車輛，以作為履行更換及修復工程第4階段第1期屯門、元朗、北區及大埔水管工程之分包商責任。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有270名全職員工，其中逾90%為直接勞工。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72,7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62,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7.4%。總員工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為支持本集團業務擴充而增加人手所致。

薪酬參考工作性質、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本集團業績及市場趨勢釐定。本集團每年評估員工表現一次，評估結果用作薪金檢討及晉升決定。本集團認同員工培訓的重要性，因而定期為員工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以提升彼等技能及知識。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中國新媒體(香港)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7%權益作為長期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上文所披露之投資外，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及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公司之權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已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中國新媒體(香港)有限公司股本中之17%股本權益，代價為400,000港元。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制定其他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一直致力達到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務求保障股東利益及提高本集團之表現。

本公司已應用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董事認為，除守則第A.2.7段及A.6.7段之規定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一直遵守守則。本公佈進一步詳細說明守則如何獲應用，包括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任何偏離情況之理由。

守則第A.2.7段規定主席須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儘管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主席並無與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惟彼授權公司秘書收集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可能存有之任何疑慮及／或問題並向彼匯報，以便於適當時候召開跟進會議(如有必要)。

守則第A.6.7段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兩名執行董事吳錦才先生及李鋈麟博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李永升先生及梁慧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侯志傑先生因海外事務及預先工作安排未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其他董事會成員，相關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正面回答股東提問。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守則第C3.3段。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整體風險管理、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及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以及審閱外聘核數師的委聘條款及核數工作範圍。

審核委員會之組成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忠業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

靳海濤先生

侯志傑先生

朱兆麟先生

陳翰源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李永升先生

梁慧女士

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具有不同行業經驗，而審核委員會主席於會計事務方面擁有適當之專業資格及經驗。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錦才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吳錦才先生

李銓麟博士

鄒陳東先生

簡國祥先生

謝嘉軒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永升先生

梁慧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靳海濤先生

王忠業先生

侯志傑先生

朱兆麟先生

本公佈自公佈日期起將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登載最少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cnctv.hk>內登載。